

#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資安事件通報應變程序

## 一、接受通報

1. 經由使用者以各種管道(電話、Email、書面)通報訊息
2. 經由資安設備紀錄得知之訊息

## 二、判斷及處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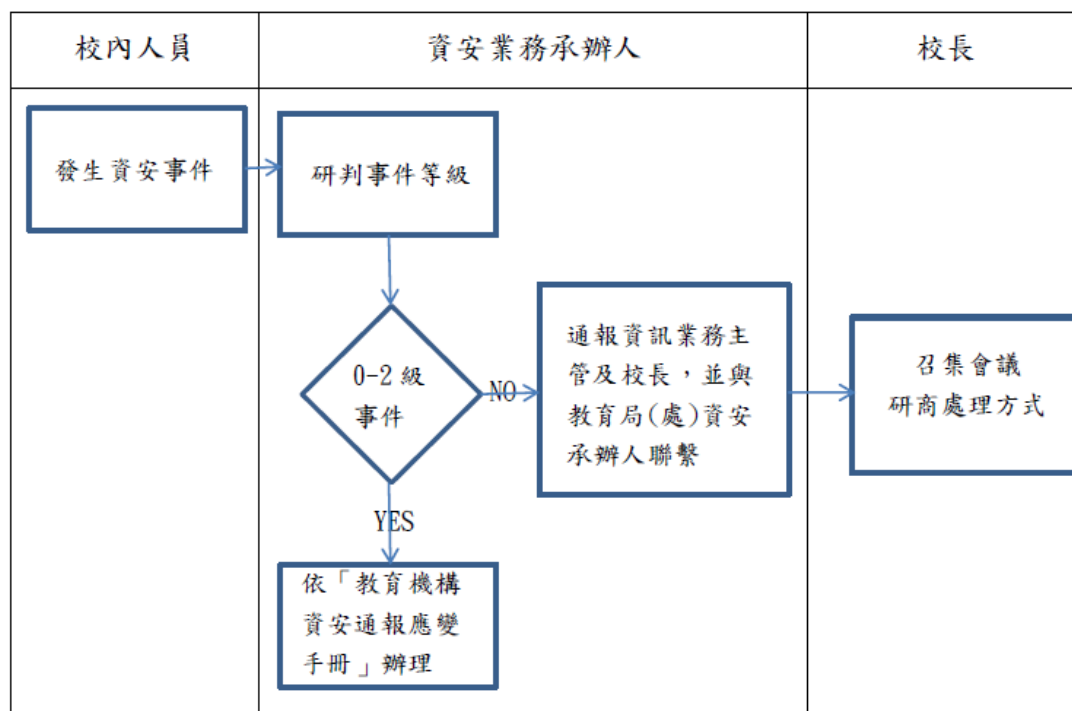
1. 接收到之訊息需判斷是否為資安事件，及其嚴重度與處理難度為何
2. 記錄通報訊息（資訊安全事件報告單）
3. 若處理難度低者（表示使用者可自行處理者，如用防毒軟體清毒即可者），告知單位資安負責人，請其自行處理。
4. 若嚴重度高或是處理難度高者，依「資訊安全事件報告單」前往處理
5. 若研判可能影響程面大者，不管是否可處理完成皆須往上通報（國家資通會報、教育部）並考量發訊息至全校。

## 三、向上通報

經判斷需往上通報者，依其通報管道往上通報

1. 所屬縣市網路中心
2. 國家資通安全通報應變網站 <https://info.cert.tanet.edu.tw/>

## 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民中學資安事件通報程序



人員	姓名	聯絡電話
資安業務承辦人	吳佩珊	23142775轉38
資安業務主管	漫安琦	23142775轉31
校長	曾文龍	23142775轉28
教育局(處)資安承辦人	許世杰	27208889轉1232
臺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(TACERT)	教育機構資安通報應變小組	07-5250211